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6-009

##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6 年 2 月 2 日下午收市后，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恒世达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世达昌”）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朱吉满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承诺书》。为了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现将预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恒世达昌			
提议理由：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结合公司 2015 年经营盈利情况和资本公积余额情况，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增强流动性。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10	2.5	10
分配总额	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合计派息 183,201,862.50 元（含税），合计送股 732,807,450 股，合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32,807,450 股。 （注：“分配总额”所涉数据，是以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32,807,450 股为基数进行的计算）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该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能够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最低现金分红比例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按该预案进行分配后，不会造

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 （三）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控股股东提出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可以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数量，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 二、提议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 （一）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 6 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

2015 年 6-9 月，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朱吉满通过信托计划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10,926,7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详见 2015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 2015-135 号公告《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公告日前 6 个月，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持股变动情况。

### （二）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 6 个月内的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 6 个月内有减持意向的通知，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其他说明

（一）董事会接到控股股东的提议及实际控制人朱吉满先生的承诺后，董事朱吉满、王东绪、杨红冰、国磊峰、刁秀强（共计 5 位，占董事会成员总数的 1/2 以上）对该预案进行了审慎评估，并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控股股东提议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持续稳定的发展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利益，可以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数量，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权益分配的相关规定。上述 5 位董事同意预案内容并书面承诺在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吉满先生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其控制的恒世达昌及一致行动人 Yu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誉衡国际

投资有限公司)、Oriental Keyston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健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投赞成票。

(二) 在该预案披露前, 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 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进行了登记, 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 公司总股本由 732, 807, 450 股增加至 2, 198, 422, 350 股, 按新股本摊薄计算, 公司 201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20 元/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37 元。

本预案仅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提议, 尚未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最终以董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一) 提议人控股股东签字盖章的《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

(二)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朱吉满及其他董事签字确认的《承诺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三日